

曲阜市财政局文件

曲财【2020】27号

关于转发济宁市财政局 《关于提升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工 作有关事宜通知》的通知

各镇街，市直各部门、单位，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为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工作，按照上级财政部门要求时间节点完成营商环境政府采购对标提升任务目标，现决定执行济宁市财政局统一要求的标准。现将济宁市财政局《关于提升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工作有关事宜通知》（济财采[2020]33号）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0年6月4日



曲 阜 市 規 則 文 件

第 15 号

关于济宁市宁荷瓷钵于美 工器具商會知曉南來保類并計代製于美 取圖前《賦數宜事美許許

（此處為模糊不清的正文內容，疑似包含關於瓷鉢、工器具商會及相關規定之描述。）

济宁市财政局文件

济财采〔2020〕33号

关于提升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工作 有关事宜通知

市直各部门（单位）、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为进一步提升优化我市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工作，根据《关于印发〈济宁市营商环境评价指标对标提升实施意见〉的通知》（济放管服指〔2020〕1号）文件要求，确保按照时间节点完成营商环境政府采购对标提升任务目标，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提高效率，缩短政府采购时间

为提升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各采购部门（单位）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应进一步缩短采购时间，切实提高政府采购效率。采购人提报采购计划要准确无误，计划审核通过后应第一时

间内与代理机构签订项目委托协议；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最长 10 个工作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力争 3 个工作日内完成；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当日在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公告政府采购合同；采购合同履行验收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将验收结果在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公开；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收到供应商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资金支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签订项目委托协议后，第一时间在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发布采购需求、采购公告；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成交公告，并在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公告中标、成交结果，招标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二、全面梳理，完善电子化采购项目档案

建立完善采购项目电子档案，是填报营商环境调查表、提供优质案例的前提和基础。市直各部门（单位）根据 2019 年以来的本单位政府采购项目实际情况，据实填报政府采购项目自查表（见附件 2）；在此基础上，全面梳理本单位 2019 年以来发生的每个政府采购项目全流程纸质档案，查缺补漏，确保每个采购项目全流程档案完备并归建成档。同时，从归建成档的每个采购项目全流程纸质档案中，按照采购方式分类，每个采购方式至少提供一个优质档案并扫描成 PDF 格式电子文档，按采购程序号+

档案主要内容表述命名。电子文档应包括政府采购全流程各环节，主要为：1、计划备案（PDF 格式扫描）；2、委托协议（PDF 格式扫描）；3、采购需求（需要发布的提供、省政府采购网截图）；4、采购公告（需要发布的提供、省政府采购网截图）；5、评审报告（PDF 格式扫描）；6、确认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名单（PDF 格式扫描）；7、中标或成交结果公示（省政府采购网截图）；8、签订合同（PDF 格式扫描）；9、合同公告（省政府采购网截图）；10、验收情况（PDF 格式扫描）；11、验收结果公开（省政府采购网截图）；12、支付凭证（PDF 格式扫描）。

三、压实责任，明确填报迎评调查表人员

市直部门（单位）要明确 1 名熟知本单位政府采购项目情况和相关法规政策的业务骨干，专门负责本单位迎评调查表填报、优质案例提供等相关工作。填报人员一经确定，原则上不得更改。

四、明确时限，着力推进相关工作

1、迎评调查表填报人员信息表，应于 5 月 29 日前，经填报单位盖章后报市财政局国库科 1101 房间，同时报送电子文档。

2、政府采购项目自查表、2019 年度至 2020 年 5 月份采购项目优质电子化档案，应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前报市财政局 1101 房间（U 盘报送）。2020 年 6 月至 12 月每月优质采购项目电子化档案，应于次月 10 日前报送上月优质采购项目电子化档案，未开展采购活动的不用报送。

3、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应积极配合市直各部门（单位），共

同完成好政府采购项目纸质档案及优质采购项目电子档案归建。

4、市财政局将把市直部门单位落实上述工作任务的成效，纳入财政绩效评价工作中，进行量化考核打分。同时，向市放管服改革工作指挥部报告，由市放管服改革工作指挥部对推动工作不力的部门单位，根据相关规定进行通报。

联系人：张国强，联系电话：2606222，邮箱：sczj_guokuke@ji.shandong.cn 。

- 附件：1. 市直部门（单位）填报迎评调查表人员信息表
2. 政府采购项目自查表
3. 政府采购流程时限图



政府采购流程时限图



